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6-043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并于2026年9月29日10: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应到会9人,实到会9人,分别为:姜少波先生、王出先生、沈海涛先生、任勇先生、刘川先生、汤洋女士、崔琪先生、李大明先生、王勇先生。本次会议以现场和视频方式进行,由公司董事长姜少波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向登记机关办理本次章程修订对应的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修订后的《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经理层成员薪酬方案及系数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经理层成员薪酬方案及系数。根据《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经理层成员薪酬合理拉开分配差距,经理层副职薪酬一般在总经理薪酬的60%-80%范围内,个别业务特别突出的分管业务的经理层副职,可适当提高至90%。依据考核得分和具体负责完成情况确定兑现系数,结果如下:

序号	岗位	姓名	兑现系数
1	总经理	马军民	1
2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王 出	0.9
3	总工程师	刘 川	0.8
4	副总经理	李 伟	0.8
5	副总经理	韩 毅	0.8

注: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王出在入职国统股份前,曾任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根据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规定,其入职国统股份后享受同级别待遇,薪酬兑现系数与国统股份总经理一致。

五、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2026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六、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姜少波先生、王出先生、沈海涛先生、任勇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建材)申请新增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使用期限为2026年及2027年两个年度,同时在不超过使用期限和可用额度范围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按实际业务发生时的约定为准,借款利率定价以发生借款时金融机构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参考值,经双方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控股股东天山建材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全文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该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七、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以网络及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15: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当日的规定时间。

本次股东会通知全文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6-045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5日(星期四)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6年10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内容均登载于2026年9月30日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1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议案3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2日-2026年10月14日,每日10:00-13:00,15:00-17:00。

(二)会议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邮编:830063)

(三)登记方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如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如有)、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须在2026年10月14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830063,信函请注明"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四)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

联系人:郭 静 姜丽丽

联系电话(传真):0991-3325685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投票代码:362205

(二)投票简称:国统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回执及授权委托书

回 执

截至2026年10月9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国统股份"(002205)股票__________股,拟参加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6-044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2026年度新增借款额度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和各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保证公司运营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建材)申请新增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额度使用期限为2026年及2027年两个年度,同时在不超过使用期限和可用额度范围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按实际业务发生时的约定为准,借款利率定价以发生借款时金融机构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参考值,经双方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

(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姜少波先生、王出先生、沈海涛先生、任勇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少波

成立日期:1998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745,431,590.12元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802号鸿瑞豪庭3栋6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保税物流中心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柜台、摊位出租;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集装箱租赁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选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天山建材总资产739,627.32万元,净资产213,166.56万元,营业收入124,322.12万元,净利润-12,409.75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天山建材总资产725,775.34万元,净资产203,238.72万元,营业收入36,682.05万元,净利润-8,615.59万元。

(二)关联关系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天山建材持有公司股份56,139,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1%,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天山建材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是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山建材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申请新增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额度使用期限为2026年及2027年两个年度,同时在不超过使用期限和可用额度范围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按实际业务发生时的约定为准,借款利率定价以发生借款时金融机构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为参考值由双方协商浮动利率,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可选择分批提款、提前还本付息。本次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天山建材向公司提供借款,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按照市场公平原则定价,且公司对该项借款不提供相应的抵押或担保,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今年年初至本次公告日,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山建材借款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25,370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决议通过。除此类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天山建材发生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六、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控股股东天山建材签署本次借款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核查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资料,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有效补充公司营运流动资金,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相关安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02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市场化及关联交易定价相关原则,作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依规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00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上海盈方微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博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浦发银行在自2026年9月28日至2029年9月27日止的期间内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方微"或"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期间是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即"债权确定期间"),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提供担保,前述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为限。具体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2、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4月20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上海盈方微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以上相关担保在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可用担保额度和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上海盈方微	100.00%	78.12%	20,000.00	10,500.00	9,500.00	9,500.00	10,500.00	30.89%	是

注:保证范围详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月3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200号2幢3层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盈方微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5,811,099.76	912,284,462.21
负债总额	635,297,079.71	712,718,063.8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6,333,333.33	97,3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17,143,829.21	712,388,572.9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	210,514,020.05	199,566,398.40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1,297,255.26	130,988,310.74
利润总额	-23,034,590.19	-11,547,621.65
净利润	-23,034,590.19	-11,547,621.65

上海盈方微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博支行

保证人: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债权: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2026年9月28日至2029年9月27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前述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为限。

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包括上述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以及本合同保证范围所约定的主债权所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在内的全部债权。保证人确认,本合同项下保证人的保证责任应按本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范围确定的最高债权额为准,而不以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限。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合同生效:本合同经保证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及债权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6、违约处理:如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任一违约事件或法律规定债权人可行使本合同项下担保权利之情形,债权人有权宣布主债权及/或债权确定期间提前到期,及/或要求保证人依法承担保证责任或依据本合同约定补足保证金。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上海盈方微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周转的需求。上海盈方微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1.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184,743.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86.49%,其中子公司因授信需要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担保的,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4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0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5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0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事项

(1)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箱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3日-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博

电话号码:021-58853066

传真号码:021-58853100

邮政编码:200050

电子邮箱:infotm@infotm.com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0",投票简称为"盈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01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一)《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方便其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无线(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无线香港")、熠存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熠存上海")、上海华趣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趣")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鉴于上海竞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域投资")和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故为保护公司利益,竞域投资和舜元集团已分别出具《反担保函》,针对本次公司为熠存上海和上海华趣的担保,竞域投资将无偿提供反担保;针对本次公司为联合无线香港的担保,舜元集团将无偿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10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方式为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0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目前尚未发生,相关担保预计额度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公司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其中,被担保方熠存上海、绍兴华信科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联合无线(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无线香港")、熠存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熠存上海")、上海华趣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趣")、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华信科")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方便其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分别为联合无线香港、熠存上海、上海华趣和绍兴华信科新增不超过15亿元、18.5亿元、4亿元、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信科")和熠存上海拟分别为联合无线香港新增不超过8亿元、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联熠芯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联熠")拟为熠存上海新增不超过1亿元担保额度。在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该担保额度内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联合无线香港	51%	60.18%	78,510.31	150,000	4633.39%	是
公司	熠存上海	30.60%	95.94%	48,450	185,000	5714.52%	是
公司	上海华趣	28.05%	0.29%	0	40,000	1235.57%	是
公司	绍兴华信科	100%	71.51%	8,900	5,000	154.45%	是
深圳华信科	联合无线香港	–	60.18%	25,211.71	80,000	2471.14%	是
熠存上海	联合无线香港	–	60.18%	0	5,000	154.45%	是
上海联熠	熠存上海	–	95.94%	0	10,000	308.89%	是
合计				161,072.02	475,000	14672.40%	

在公司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联合无线(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联合无线(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号:2152532

住 所:3/F COSCO TOWER GRAND MILLENNIUM PLAZA 183 QUEEN'S ROAD CENTRAL HK

授权股本:100万港币

发行股本:100万港币

成立日期:2014年10月6日

股权结构:联合无线香港是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World Style")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World Style 51%股权。联合无线香港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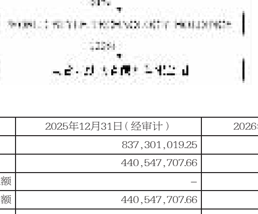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7,301,019.25	1,026,279,385.24
负债总额	440,547,707.66	617,589,724.1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213,317,388.00
流动负债总额	440,547,707.66	617,589,724.12
净资产	396,753,311.59	408,689,661.1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53,287,935.72	1,455,865,681.24
利润总额	21,737,000.14	32,710,597.93
净利润	18,301,629.56	27,461,240.53

联合无线香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熠存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熠存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9月11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2、3、21、22层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熠存上海是深圳华信科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熠存上海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639,643.83	351,874,616.94
负债总额	111,011,543.45	337,595,208.0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0,000,000.00	143,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11,011,543.45	336,573,847.16
净资产	6,628,100.38	14,279,408.9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1,647,643.19	586,934,384.72
利润总额	626,793.99	7,826,952.89
净利润	626,793.99	6,151,308.52

熠存上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上海华趣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华趣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9月28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4楼402-1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华趣是深圳华信科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持有深圳华信科51%股权。上海华趣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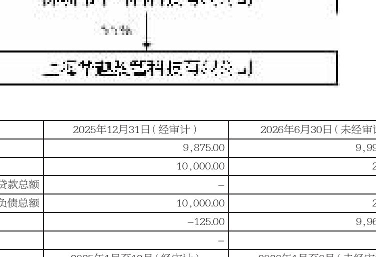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75.00	9,996,266.54
负债总额	10,000.00	28,708.6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000.00	28,708.63
净资产	-125.00	9,967,557.9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25.00	-32,317.09
净利润	-125.00	-32,317.09

上海华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0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崧厦街道工业区百崧路1188号A栋201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绍兴华信科100%股权。绍兴华信科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612,075.37	124,023,783.30
负债总额	155,587,051.44	88,688,691.0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9,000,000.00	49,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6,587,051.44	39,688,691.0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35,025,023.93	35,335,092.22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5,935,958.58	29,843,237.60
利润总额	-1,474,093.18	299,068.28
净利润	-1,474,093.18	299,068.28

绍兴华信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内容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质押等,由公司与相关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2、担保期限: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本次担保额度获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后续担保发生时根据每笔担保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3、被担保方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情况:上海竞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域投资")持有深圳华信科39%股权,为保护公司利益,竞域投资已于2026年3月27日出具了《反担保函》,承诺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深圳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后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深圳华信科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竞域投资同意自本函签署日且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无偿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责任的期间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舜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World Style的其他股东绍兴上虞虞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虞芯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虞芯投资89.8%的合伙份额,为保护公司利益,舜元集团已于2026年3月27日出具了《反担保函》,承诺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World Style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后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World Style及其下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的任何担保(如有),舜元集团同意自本函签署日且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无偿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责任的期间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4、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方便其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绍兴华信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无线香港、熠存上海、上海华趣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鉴于竞域投资和舜元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故为保护公司利益,竞域投资和舜元集团已分别出具《反担保函》,针对本次公司为熠存上海和上海华趣的担保,竞域投资将无偿提供反担保;针对本次公司为联合无线香港的担保,舜元集团将无偿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47.5亿元,本次担保额度获得股东会批准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49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184,743.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86.49%,其中子公司因授信需要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担保的,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4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0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年07月18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25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36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954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98,800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260,100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154,700万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7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审计收费70,900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20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3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0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9人次、自律监管措施60人次、纪律处分25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邓德祥	张毅	金晨希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年	2019年	2005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	2017年	2002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4年	2019年	2005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5年	2024年	2026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英方软件、晶华微、凯伦股份、盈方微、精创电气、凯恩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署盈方微、大普微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署或复核天宇股份、泰林生物、日盈电子、奥翔药业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邓德祥、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毅、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金晨希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项目合伙人邓德祥、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毅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金晨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天健事务所支付的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16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天健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